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

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不断健全学生资助制度，进一步提高学生资助精准度。近日，教育部、财政部、民政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国务院扶贫办、中国残联联合发布了《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教财〔2018〕16号），文件分别从认定工作的重要意义、认定对象、基本原则、组织机构及职责、认定依据、工作程序、相关要求等七个方面做了阐述，对学生资助工作者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作出了新要求。以下是文件全文。















